

# 明慧週報

善言破迷雾 真相是希望 陕西版 | 第311期 | 2024年4月6日

翻墙软件电脑版下载: <https://j.mp/fgp88>

安卓版翻墙APP下载: <https://j.mp/fgv88>

欢迎突破网络封锁访问 [www.minghui.org](http://www.minghui.org)

## 法轮大法救了我堂兄

【明慧网】我有一个堂兄，今年七十五岁。有一次，他生病了，双腿打颤，走路不稳，在医院输了三天液后，医生就断言：这个人要死了。我得知后，就向堂兄转告了医生的话，他一听，立刻出院。然而家人都不管他，他的亲妹妹不敢接受他，儿子也把他的钱卡收走了，大家都以为他必死无疑。堂兄身上只有三百元钱，所有的家人都不管他的死活。

我见他无人照顾，甚是可怜，便每天煮好三顿饭，给他送过去，并帮他做一些家事。不到十天，堂兄的病就有所缓解。我告诉他：你如果相信法轮大法好、真善忍好的话，就自己起来煮饭，我把水给你挑到灶间。之后，堂兄就克服困难，坚持自己下地煮饭。

随后，我把堂兄接到自己家里，细心照顾了他一个月。每一天，我和他坚持炼功，并大量学法。没过多久，堂兄身体上的不适症状就全部消失了，直到他能够完

全自理了，我才让他回家。

我们村有个专门迫害法轮功的村干部，说我堂兄一定会死。一天，我去村长家里，他也肯定地告诉我那堂兄要死了。我平静地告诉他，堂兄已经好了。他不相信，并以一千元钱作赌注，我不愿与他赌，因为事实就在眼前。

我堂兄一直活到现在，身体还很健康。

### 听大法师父讲法 废腿神奇恢复

邻村有一个村民A好逸恶劳，总爱跟一些不三不四的人干一些偷盗的事。有一次发生内斗，A的那些哥们为了报复他，用刀子把他的两腿脚筋给挑断了，在医院花了二十多万元也没治好，从此A成了一个废人，在轮椅上坐了好几年。

有一次，我去A家，给他洪法。他开玩笑地说：你把我的脚治好了，我就请你喝酒。当时，我的包里正好有一张师父讲法的录音卡，便掏出来送给他听。A坚持听



了一个多月，就发觉双腿有力了，随后他就能奇迹般站起来走路了，简直跟正常人一样。

A曾向我借了三百元钱，病愈后如数还给了我。A说：从现在起，我要做好人，做好事。

只有大法能改变人心、善化一切，能够让人道德快速提升，这就是大法的无边法力在人间的体现，也是大法师父对众生的无量慈悲与恩典！（文/四川大法弟子）◇

## 欺世的果报 与 善念的奇迹

### 追随媒体做伪证 出卖良知害自身

黑龙江省阿城市新华乡崔家屯的李淑贤，30岁，1999年7月因胃溃疡住进哈尔滨第四医院，当时正值中共开始迫害法轮功。院长找她家属说：你们说是练法轮功练的，就给免费治。李家很困难，为了钱就答应了。她丈夫反复练记者准备好的台词，最后录了像，相继在省、市电视台和央视“走进千万家”栏目播出，列入了栽赃法轮功的“1400例”中。哈尔滨《新晚报》还发表了《练法轮功练出个活

骷髅》，文中李淑贤说：“是共产党挽救了我，电视台记者救了我。”

李出卖良知诬陷法轮功，虽得到免费治疗，病却越来越重，不久就死了。后来乡干部让她家属去告医院，家人都不敢去。

### 拒绝为中共做伪证 喉癌不治而愈

2006年，沈阳苏家屯一个喉癌患者，已经到快说不出话的地步。专门迫害法轮功的“610”头目带一伙人进了他家，让他冒充法轮功学员，否认苏家屯有活摘法轮

功学员器官的事，还要现场采访录像，同意配合就给3000元治病。

病人的妻子十分生气：“一个得癌症连话都说不来的人，还要接受采访、做假证？你们这样骗人，谁不知道！”这伙人一看，慌忙走了。

神奇的是，三个月后，那位喉癌患者再去医院检查时，医生告诉他癌症没有了，能说话了。病人听到这消息，真是喜出望外，知道这是维护“法轮大法”得福报了。现在他逢人就说：法轮大法就是好！信法轮功永远没错！

## 陕西省汉中市善良老太郑素珍被枉判两年半

【明慧网】（明慧网通讯员陕西报道）近期得知，陕西省汉中市汉台区法轮功学员郑素珍老人，被枉判两年半，因她年近八旬，监外执行。二零二三年十月底，她收到汉台区法院的判决书。

这么善良的老人，面对这持续二十五年的信仰迫害，无处安身；只为坚持信仰，就随时面临非法抄家；只为说句公道话，就会面临冤狱。这是中国老人的悲哀。

郑素珍老人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遭当地东大街派出所非法抄家，警察抢走大法书和资料、真相币等，并将郑素珍用来交房租的二千多元现金中扣押二千元。她被劫持到派出所遭非法问讯，直到晚上她才得以回家。当地派出所以监视居住为由，限制她的人身自由，郑素珍多次受到派出所、社区骚扰。

汉台区检察院张青等人继续构陷郑素珍。二零二二年十一月三十日，法院非法庭审她，老人将自己写好的答辩书交到法官张旭手中。

郑素珍在答辩书中陈述了自己为什么要炼法轮功，是法轮功救了她的命。针对利用《刑法》第三百条对郑素珍的指控，郑素珍做了法轮功不是邪教，法轮功没有任何组织形态的陈述。就破坏法律实施的构陷，郑素珍问询到底破坏了哪一



条国家法律不能实施，并请出示法律依据。并进一步说明法轮功在中国完全是合法的，是受《宪法》保护的，享有《宪法》第三十三条、三十五条、三十六条、三十七条、三十九条规定的基本权利。司法机关违反刑法第二百五十一条“非法剥夺公民宗教信仰罪”，应该追究刑事责任。二零二二年五月十八日，公安局非法抄家，没有出示任何证件，翻箱倒柜，非法搜查，是知法犯法。

郑素珍进一步劝善，希望执法人员秉公执法，解除对自己的不公正监视居住，归还私人物品。

但汉中市汉台区公检法依然冤判郑素珍老人两年半，监外执行。

郑素珍自幼体弱多病，家境贫寒，没有钱治病，被病痛折磨得生不如死。曾患有胆囊炎、坐骨神经痛、白内障、鼻窦炎、胰腺炎、慢性风湿病等。她于一九九九年开始修炼法轮大法，炼功后十几天各种病都没了，走路一身轻。这些年，她身心健康，再没进过医院。

一九九九年七月自江泽民为首

的中共流氓集团迫害法轮功后，郑素珍多次遭迫害。二零零三年，郑素珍被汉台区政法委书记某、公安局局长、南郑县“610”主任杜久成等人绑架、非法抄家，并被非法劳教一年，她因被南郑县看守所迫害造成心脏病、高血压而被保外。

二零一一年三月，汉台区“610”、国保大队熊洪波、裴光明、余静等五、六个警察闯到郑素珍非法抄家，抢走法轮功书籍和资料、放相机、MP3播放器、电子书等物品，以及现金五、六千元左右，没有给家人任何手续和现金财物的数目清单。他们将郑素珍绑架到汉台区公安分局，一直到下午六点才将人放回，那些被他们非法抢走的合法财产至今没有返还。

此后，这些人经常到郑素珍家骚扰，到处乱翻，随意抢走大法资料，有时让她到汉台分局汇报思想。家无宁日，家人提心吊胆，听到门外的动静或警笛就精神紧张，在被迫无奈中只好贱卖房产。

无处安身的郑素珍老人只好住进公租房，但中共又搞对法轮功学员的“清零行动”，社区人员、派出所警察经常骚扰她，并以收回公租房、扣除女儿的养老金等手段威逼、恐吓她在不修炼的责任书上签字。她善意地告诉他们真相，希望他们不要迫害法轮功学员，有一个好的未来。◇

## 法轮功在中国一直是合法的

中共的洗脑宣传，使很多人疑问：法轮功是不是违法？事实是：中国没有任何一部法律规定法轮功违法。越来越多的律师和法官，认清了这一点。

中国最高效力的法律是《宪法》。翻遍中国《宪法》，没有任何条文规定法轮功违法，相反，《宪法》保障中国公民的信仰自由。

按照中国现行法律体系，在宪法之下，是全国人民代表大会及其常务委员会制定的基本法律

和其他法律（统称法律）。翻遍中国法律，也找不到任何一部法律说法轮功违法。

“邪教”之说，来自江泽民和党媒《人民日报》。然而公、检、法机关应依法律办案，而不能依照政治运动中的报道或内部指令来办案。中共在迫害法轮功的过程中一直在以权代法，根本没讲过法律。

### 走近法轮功

法轮功也称法轮大法，是由李洪志先生于一九九二年五月传出的



佛家上乘修炼大法，以“真善忍”为根本指导。经亿万人的修炼实践证明，法轮大法是大法大道，在把真正修炼的人带到高层次的同时，对稳定社会、提高人们的身体素质和道德水准，也起到不可估量的正面作用。

一九九九年七月，中共发动了对法轮功的全面迫害，引发全球法轮功学员反迫害、讲真相活动。◇